

浙江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

浙大工[2019]4号

关于表彰浙江大学第十五届“事业家庭兼顾型”先进个人决定

各院（系）级工会：

2017年以来，全校教职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积极投身学校的改革发展和“双一流”建设，同时注重家庭、注重家教、注重家风，涌现出一大批事业有成、家庭和谐的先进个人，体现了社会责任与家庭责任的统一。为表彰先进、树立榜样，经各院（系）级工会评选推荐，校女教职工委员会评定并报校工会同意，决定授予人文学院王国英等69位同志浙江大学第十五届（2017-2018年度）“事业家庭兼顾型”先进个人荣誉称号。

希望受表彰的先进个人珍惜荣誉、再创佳绩。希望全校教职工以先进为榜样，坚定理想信念，弘扬传统美德，奋力开拓进取，努力在建设世界一流大学进程中做出新的贡献！

附件：浙江大学第十五届“事业家庭兼顾型”先进个人名单



浙江大学第十五届“事业家庭兼顾型”先进个人

人文学院	王国英
外国语言文化与国际交流学院	张慧玉
传媒与国际文化学院	赵 瑜
经济学院	朱柏铭（男）
光华法学院	胡敏洁
教育学院	于可红
管理学院	刘 涛（男）
公共管理学院	李 艳
马克思主义学院	程早霞
数学科学学院	王 梦
物理学系	颜 鹂
化学系	林旭锋（男）
地球科学学院	杨 蓉
心理与行为科学系	何 洁
机械工程学院	程 锦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	余 倩
能源工程学院	陈 彤
电气工程学院	章 玮
建筑工程学院	许月萍

化学工程与生物工程学院	顾雪萍
海洋学院	佟蒙蒙
航空航天大学	朱燕君
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	杜 淼
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	林远芳
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	钟蓉戎
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	赵春晖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和软件学院	杨莹春
生物医学工程与仪器科学学院	陈 杭
生命科学学院	吕 琴
生物系统工程与食品科学学院	韩志英
环境与资源学院	王莉红
农业与生物技术学院	汪俏梅
动物科学学院	米玉玲
医学院	刘 婷、陈周闻
药学院	刘 滔
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	冯靖祎
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	吴育连、徐彩娟
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	王 娴、周海燕
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	吴瑞瑾
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	龚方戚（男）
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	胡 军（男）

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	朱琳
校机关	王婷婷、任立娣、胡素英、 袁书宏、徐超炯（男）、 韩天高（男）
继续教育学院	张素江
图书馆	孙晓菲
校医院	张雁翔
出版社	徐婵
控股集团	李雪、陈思思
后勤集团	江华平、何黎明、张红贞、胡娟
农业试验站	倪亮（男）
公共体育与艺术部	陈坚坚
建筑设计院	李丛笑
城市学院	王撬撬、吴迪、张樑（男）
海宁国际校区	陈晔
工业技术转化研究院	徐冰